

大事记

黄河水利委员会黄河志总编辑室 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黄河志》卷一

黄河大事记

黄河水利委员会黄河志总编辑室 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黄河志》卷一

(豫)新登字 01 号

黄河大事记

黄河水利委员会黄河志总编辑室编

责任编辑 王锦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37 页数 1 字数 524000

1991 年 11 月第 2 版 199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500



ISBN7-215-01442-8/K·270 定价 30.00 元



毛泽东主席视察黄河

序

李 鹏

黄河，源远流长，历史悠久，是中华民族的衍源地。黄河与华夏几千年的文明史密切相关，共同闻名于世界。

黄河自古以来，洪水灾害频繁。历代治河专家和广大人民，在同黄河水患的长期斗争中，付出了巨大的代价，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但是，由于受社会制度和科学技术条件的限制，一直未能改变黄河严重为害的历史，丰富的水资源也得不到应有的开发利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中央、国务院对治理黄河十分重视。1955年7月，一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根治黄河水害和开发黄河水利的综合规划的决议》。毛泽东、周恩来等老一代领导人心系人民的安危祸福，对治黄事业非常关怀，亲自处理了治理黄河中的许多重大问题。经过黄河流域亿万人民及水利专家、技术人员几十年坚持不懈的努力，防治黄河水害、开发黄河水利取得了伟大的成就。黄河流域的面貌发生了深刻变化。

治理和开发黄河，兴其利而除其害，是一项光荣伟大的事业，也是一个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过程。治黄事业虽已取得令人鼓舞的成就，但今后的任务仍然十分艰巨。黄河的治理开发，直接关系到国民经济和社会的发展，我们需要继续作出艰苦的努力。黄河水利委员会主编的《黄河志》，较详尽地反映了黄河的基本状况，记载了治理黄河的斗争史，汇集了治黄的成果与经验，不仅对认识黄河、治理开发黄河将发挥重要作用，而且对我国其他大江大河的治理也有借鉴意义。

1991年8月20日

前　　言

黄河是我国第二条万里巨川，源远流长，历史悠久。黄河流域在100万年以前，就有人类生息活动，是我国文明的重要发祥地。黄河流域自然资源丰富，黄河上游草原辽阔，中下游有广大的黄土高原和冲积大平原，是我国农业发展的基地。沿河又有丰富的煤炭、石油、铝、铁等矿藏。长期以来，黄河中下游一直是我国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黄河哺育了中华民族的成长，为我国的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在当今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黄河流域的治理开发仍占有重要的战略地位。

黄河是世界上闻名的多沙河流，善淤善徙，它既是我国华北平原的塑造者，同时也给该地区人民造成巨大灾害。计自西汉以来的两千多年中，黄河下游有记载的决溢达一千余次，并有多次大改道。以孟津为顶点北到津沽，南至江淮约25万平方公里的广大地区，均有黄河洪水泛滥的痕迹，被称为“中国之忧患”。

自古以来，黄河的治理与国家的政治安定和经济盛衰紧密相关。为了驯服黄河，除害兴利，远在四千多年前，就有大禹治洪水、疏九河、平息水患的传说。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春秋战国时期，就开始修筑堤防、引水灌溉。历代治河名人、治河专家和广大人民在长期治河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留下了许多治河典籍，为推动黄河的治理和治河技术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我国由封建社会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随着内忧外患的加剧，黄河失治，决溢频繁，虽然西方科学技术逐步引进我国，许多著名水利专家也曾提出不少有创见的治河建议和主张，但由于受社会制度和科学技术的限制，一直未能改变黄河为害的历史。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治黄事业，是从1946年开始的，在解放战争年代渡过了艰难的岁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我国进入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时代，人民治黄工作也进入了新纪元。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十分关怀治黄工作，1952年10月，毛泽东主席亲临黄河视察，发出“要

把黄河的事情办好”的号召。周恩来总理亲自处理治黄工作的重大问题。为了根治黄河水害和开发黄河水利,从50年代初就有组织、有计划地对黄河进行了多次大规模的考察,积累了大量第一手资料,做了许多基础工作。1954年编制出《黄河综合利用规划技术经济报告》,1955年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根治黄河水害和开发黄河水利的综合规划的决议》,人民治黄事业从此进入了一个全面治理、综合开发的历史新阶段。在国务院和黄河流域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经过亿万群众和广大治黄职工的艰苦奋斗,黄河的治理开发取得了前所未有的巨大成就。在黄河下游基本建成防洪工程体系,并组建了强大的人防体系,已连续夺取四十多年伏秋大汛不决口的伟大胜利,使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得以顺利进行;在中上游建成了许多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流域内灌溉面积和向城市、工矿企业供水有了很大发展,取得了巨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在黄土高原地区开展了大规模的群众性的水土保持工作,取得了为当地兴利、为黄河减沙的明显成效;河口的治理为三角洲的开发创造了条件。如今,古老黄河发生了历史性的重大变化。这些成就被公认为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体现。

治理和开发黄河,是一项光荣而伟大的事业,也是一个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过程。治黄事业已经取得了重大胜利,但今后的任务还很艰巨,黄河本身未被认识的领域还很多,有待于人们的继续实践和认识。

编纂这部《黄河志》,主要是根据水利部关于编纂江河水利志的安排部署,翔实而系统地反映黄河流域自然和社会经济概况,古今治河事业的兴衰起伏、重大成就、技术水平和经济效益以及经验教训,从而探索规律,策励将来。由于黄河历史悠久,治河的典籍较多,这部志书本着“详今略古”的原则,既概要地介绍了古代的治河活动,又着重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黄河治理开发的历程。编志的指导思想,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理论基础,遵循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实事求是地记述黄河的历史和现状。

《黄河志》共分十一卷,各卷自成一册。卷一大事记;卷二流域综述;卷三水文志;卷四勘测志;卷五科研志;卷六规划志;卷七防洪志;卷八水土保持志;卷九水利工程志;卷十河政志;卷十一人文志。各卷分别由黄河水利委员会所属单位及组织的专志编纂委员会承编。全志以文为主,图、表、照片分别穿插各志之中。力求文图并茂,资料翔实,使它成为较详尽地反映黄河的河情,具体记载中国人民治理黄河的艰苦斗争史,能体现时代特点的新型志书。它将为今后治黄工作提供可以借鉴的历史经验,并使关心黄河的人士了

解治黄事业的历史和现状,在伟大的治黄事业中发挥经世致用的功能。

新编《黄河志》工程浩大,规模空前,是治黄史上的一项盛举。在水利部的亲切关怀下,黄河水利委员会和黄河流域各省(区)水利(水保)厅(局)投入许多人力,进行了大量的工作,并得到流域内外编志部门、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和国内外专家、学者及广大热心治黄人士的大力支持与帮助。由于对大规模的、系统全面的编志工作缺乏经验,加之采取分卷逐步出版,增加了总纂的难度,难免还会有许多缺漏和不足之处,恳切希望各界人士多加指正。

黄河志编纂委员会

1991年1月20日

凡例

一、《黄河志》是中国江河志的重要组成部分。本志编写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准确地反映史实,力求达到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相统一。

二、本志按照中国地方志领导小组《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和中国江河水利志研究会《江河水利志编写工作试行规定》的要求编写,坚持“统合古今,详今略古”和“存真求实”的原则,突出黄河治理的特点,如实地记述事物的客观实际,充分反映当代治河的巨大成就。

三、本志以志为主体,辅以述、记、传、考、图、表、录、照片等。

篇目采取横排门类、纵述始末,兼有纵横结合的编排。一般设篇、章、节三级,以下层次用一、(一)、1、(1)序号表示。

四、本志除引文外,一律使用语体文、记述体,文风力求简洁、明快、严谨、朴实,做到言简意赅,文约事丰,述而不论,寓褒贬于事物的记叙之中。

五、本志的断限:上限不求一致,追溯事物起源,以阐明历史演变过程。下限一般至1987年,但根据各卷编志进程,有的下延至1989年或以后,个别重大事件下延至脱稿之日。

六、本志在编写过程中广采博取资料,并详加考订核实,力求做到去粗取精,去伪存真,准确完整,翔实可靠。重要的事实和数据均注明出处,以备核对。

七、本志文字采用简化字,以1964年国务院公布的简化字总表为准,古籍引文及古人名、地名简化后容易引起误解的仍用繁体字。标点符号以1990年3月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国家新闻出版署修订发布的《标点符号用法》为准。

八、本志中机构名称在分卷志书中首次出现时用全称,并加括号注明简称,再次出现时可用简称。

人名一般不冠褒贬。古今地名不同的,首次出现时加注今名。译名首次

出现时，一般加注外文，历史朝代称号除汪伪政权和伪满洲国外，均不加“伪”字。

外国的国名、人名、机构、政治团体、报刊等译名采用国内通用译名，或以现今新华通讯社译名为准，不常见或容易混淆的加注外文。

九、本志计量单位，以 1984 年 2 月 27 日国务院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的规定》为准，其中千克、千米、平方千米仍采用现行报刊通用的公斤、公里、平方公里。历史上使用的旧计量单位，则照实记载。

十、本志纪年时间，1912 年（民国元年）以前，一律用历代年号，用括号注明公元纪年（在同篇中出现较多、时间接近，便于推算的，则不必屡注）。1912 年以后，一般用公元纪年。

公元前及公元 1000 年以内的纪年冠以“公元前”或“公元”字样，公元 1000 年以后者不加。

十一、为便于阅读，本志编写中一般不用引文，在确需引用时则直接引用原著，并用“注释”注明出处，以便查考。引文注释一般采用脚注（即页末注）或文末注方式。

黄河志编纂委员会

名誉主任 王化云

主任委员 兀崇仁

副主任委员 全琳琅 杨庆安

委员 (按姓氏笔划排列)

马秉礼	王化云	王长路	王质彬	王继尧	兀崇仁
孔祥春	白永年	叶宗笠	全琳琅	包锡成	刘于礼
刘万铨	成 健	沈也民	陈耳东	陈俊林	陈贊廷
陈彰岑	李武伦	李俊哲	吴柏煊	吴致尧	宋建洲
杨庆安	孟庆枚	张 实	张 荷	张学信	姚传江
徐福龄	袁仲翔	夏邦杰	谢方五	谭宗基	

学术顾问	张含英	郑肇经	董一博	邵文杰	刘德润	姚汉源
	谢鉴衡	蒋德麒	麦乔威	陈桥驿	邹逸麟	周魁一
	黎沛虹	常剑峰	王文楷			

黄河志总编辑室

主任 袁仲翔 (兼总编辑)

副主任 叶其扬 林观海

主任编辑 张汝翼

《黄河大事记》编写人员

主编 袁仲翔

副主编 王质彬 徐福龄

编写人员 徐福龄 王质彬 徐思敬 朱占喜 王延昌 袁仲翔
卢 旭 栗 志 陈晓梅 白 洋 赵淑玲

编 辑 说 明

一、《黄河大事记》是多卷本大型江河志《黄河志》的第一卷。它以时间为经、以事为纬，遵循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按照实事求是和详今略古的原则，以编年体结合纪事本末体的方法，记述自禹治水至1990年有关黄河的一些较 大事件，使广大读者对古今治黄的成败得失获得较为系统的了解，并为广大黄河研究工作者提供一个概要的资料线索和现实的黄河信息。

二、本《大事记》主要内容包括：

1. 有关治黄重要方针、政策、法规的制订与实施；
2. 重要的治黄查勘活动、治黄规划及重大计划的制订与实施；
3. 重要会议的召开与决议事项；
4. 国家领导人视察黄河及对治黄的重要言论，国际友人、著名专家、学者的重大黄河考察活动；
5. 治黄建设的重大成就（包括防洪、防凌、水利水电建设、水运、水土保持、引黄灌溉、水沙资源的开发利用、工程管理及多种经营等）；
6. 重要治黄工程的勘测、规划、设计及其审定和实施；
7. 黄河重大的改道和决溢（包括扒口）、水旱灾害、抗灾斗争和自然变异等；
8. 重大的抢险、堵口活动；
9. 治黄机构的重大变革，主要领导人的更迭和重要的人事任免；
10. 新的治黄方针、主张、理论、方略的提出和采用及治黄的重大改革措施；
11. 治黄科学技术的发展，重要学术活动，重大技术革新和创造发明的产生及重大科技成果的推广运用；
12. 对治黄有重大贡献的英模事迹；
13. 重大的工程技术事故、安全事故；
14. 流域内发生的与治黄有关的大事；

15. 其他大事。

三、本《大事记》为记述便利,按照历史纪元共分以下十个时期记述:

1. 夏商西周春秋战国时期;
2. 秦汉时期;
3. 魏晋南北朝时期;
4. 隋唐五代时期;
5. 北宋时期;
6. 金元时期;
7. 明代;
8. 清代;
9. 中华民国时期;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为帮助读者明了各个时期黄河的大势大略及治黄的历史背景,在各个时期具体事件记述之前均设一简短的概述。中华民国以前按朝代列述,中华民国以后按年代分别列述黄河大事。

四、本《大事记》资料来源,古代部分一般均在条目中注明出处,近代和当代部分多查自档案资料和各类文件,有的查自有关报刊及图书,有的是流域各省(区)有关单位提供。由于在编写过程中有许多资料都进行了考订、修正和综合,故未再注明出处。有些需加以说明的问题,采用脚注方式处理。

五、本《大事记》为叙述上的方便,对某些组织机构用了如下简称:

中共中央——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

全国人大——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全国政协——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

国家计委——国家计划委员会

国家经委——国家经济委员会

全国总工会——中华全国总工会

共青团——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中央防总——中央防汛总指挥部

国家防总——国家防汛总指挥部

水电部——水利电力部

黄河防总——黄河防汛总指挥部

黄委会——黄河水利委员会

冀鲁豫黄委会——冀鲁豫解放区黄河水利委员会

六、本《大事记》在编写过程中承水利部办公厅档案处及青海、甘肃、宁夏、内蒙古、陕西、山西等省(区)水利厅水利志编辑室提供资料和黄河系统各单位、黄委会机关各处室尤其是河南、山东黄河河务局及黄河档案馆的大力支持。本书出版前在征求意见过程中,有关专家、学者、黄河志各编委、学术顾问、广大编志工作者以及治黄战线的老同志、各级领导干部与广大职工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进行了热情的指导和帮助,谨此一并表示谢意。

七、本《大事记》是在黄河志编委会领导下,由黄河志总编辑室编纂完成的。全琳琅、杨庆安曾对本书内容进行了审核。本书编纂人员时段分工如下:徐福龄(传说时代~金元时期,前2200年~1367年),王质彬(明代~清代,1368~1911年),徐思敬(中华民国时期,1912~1949年),朱占喜(1946~1959年),陈晓梅(1960年),王延昌(1961~1970年),袁仲翔(1971~1975年),卢旭(1976~1980年,1988年),栗志(1981~1986年,1989~1990年),白洋、赵淑玲(1987年)。本书于1989年12月初版问世以后,受到各方面的欢迎和关注。根据大家提出的一些修改意见,黄河志总编辑室于1990年组织进行了修订,栗志、王梅枝具体进行了修订工作,侯起秀参加了校对工作。

八、黄河流域是中华民族的摇篮,古往今来,治黄活动及有关记载至为繁夥。本书是治黄史上第一部系统的大事记,由于编纂时间比较短促,又限于编纂者的水平与经验,虽经初步修订,但缺漏及讹误之处仍难避免,恳切希望有关领导和专家及广大读者指正。

编 者

1991年6月

目 录

序.....	李鹏(1)
前言.....	(1)
凡例.....	(1)
黄河志编纂委员会成员.....	(1)
编辑说明.....	(1)

一、夏商西周春秋战国时期

大禹治水(公元前 21 世纪前)	(4)
商都数迁(公元前 16 世纪~前 11 世纪).....	(4)
陕西岐山地震(公元前 780 年).....	(5)
葵丘之会(公元前 651 年).....	(5)
禹河大徙(公元前 602 年).....	(5)
引漳十二渠(公元前 422 年).....	(6)
开鸿沟运河(公元前 361 年).....	(6)
楚伐魏决河(公元前 359 年).....	(6)
赵国决河灌齐魏(公元前 332 年).....	(7)
赵伐魏决河(公元前 281 年).....	(7)
开郑国渠(公元前 246 年).....	(7)
秦灌大梁(公元前 225 年).....	(7)

二、秦汉时期

整治河防(公元前 215 年)	(12)
河决酸枣(公元前 168 年)	(12)
濮阳瓠子河决(公元前 132 年)	(12)

关中漕渠建成(公元前 129 年)	(12)
引汾溉皮氏(公元前 128 年~前 117 年)	(13)
开褒斜道(公元前 128 年~前 117 年)	(13)
开龙首渠(公元前 120 年~前 111 年)	(14)
开六辅渠(公元前 111 年)	(14)
河决馆陶分出屯氏河(公元前 109 年)	(14)
西北边陲溉田(公元前 104 年)	(15)
开凿白渠(公元前 95 年).....	(15)
齐人延年建议改河(公元前 95 年).....	(15)
河决鸣犊口(公元前 39 年).....	(15)
馆陶及东郡金堤河决(公元前 29 年).....	(16)
孙禁建议改河(公元前 17 年).....	(16)
开宽三门河道(公元前 17 年).....	(16)
贾让治河三策(公元前 7 年)	(16)
张戎论黄河水沙(公元 4 年)	(17)
河决魏郡(公元 11 年).....	(17)
王景治河(公元 69 年).....	(18)
建八激堤(公元 113 年)	(18)
河溢金城(公元 178 年)	(18)
遏淇水入白沟(公元 204 年)	(19)

三、魏晋南北朝时期

伊、洛河大水(公元 223 年).....	(24)
伊、洛、河、汉皆溢(公元 230 年).....	(24)
河、洛、伊、沁皆溢(公元 271 年).....	(24)
杜预建桥(公元 274 年)	(24)
刁雍修渠(公元 444 年)	(25)
崔楷议治河(公元 516 年)	(25)

四、隋唐五代时期

开广通渠(公元 584 年)	(30)
开通济渠(公元 605 年)	(30)
开永济渠(公元 608 年)	(30)